**关于做好2018年上海社区教育****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社区学院：

按照市教委终身教育处的有关工作要求，上海市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学指办”）负责落实2018年社区教育统计工作。为做好今年社区教育统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进度安排

根据上海市统计局有关工作要求，2018年社区教育统计工作执行的是跨年度统计，统计内容为2017年11月至2018年10月的有关信息。

具体工作时间进度：

至11月9日之前，各单位完成所有数据采集和汇总；

至11月15日之前，各单位完成所有数据上报工作；

至11月22日之前，各区教育局完成区审核提交工作；

至11月29日之前，完成本年度全市数据汇总工作。

2.培训需求调查

市学指办将于2018年11月上旬开展2018年上海社区教育信息管理员培训工作（具体培训通知将另行下发）。为便于后续培训安排，请各区社区学院负责梳理区教育局和各街镇社区学校初任信息管理情况，集中填报2018年初任信息管理员调查表（详见附件），于2018年10月30日前将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

3.网站地址

上海社区教育统计平台网址为：http://sqjy.shlll.net，也可从上海学习型社会建设网Http://www.shlc.gov.cn的相关业务网站的链接进入。

4. 工作内容

所有数据报表可以通过下载和上传excel文档的方式填报。

请各单位根据模板内容提前进行数据采集和上报工作，便于培训时将集中梳理和校验各单位上报的社区教育统计数据。

请各级填报单位严格把握好时间节点，确保数据填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科学性。

请各区社区学院配合教育局做好对社区教育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

联系人：冯伟；周美红

联系电话：25653284-1072；25654022

联系邮箱：fengw@shtvu.edu.cn

 附件：上海社区教育初任信息管理员调查表

**上海市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

**2018年10月18日**

附件：

**上海社区教育初任信息管理员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所属单位** | **姓名** | **手机** | **负责平台**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备注：

1.所属单位包含各区教育局、各区社区学院，以及各街镇乡社区学校。

2.负责平台包含上海社区教育统计平台、上海社区学习地图，及上海终身教育师资库。